

证券代码：832294

证券简称：鑫乐医疗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河北鑫乐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任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辞任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1 月 8 日收到总经理徐晓文女士递交的辞任报告，自 2026 年 1 月 8 日起辞任生效。上述辞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任后继续担任（董事）职务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1 月 8 日收到分管（研发一）的副总经理曹旭光先生递交的辞任报告，自 2026 年 1 月 8 日起辞任生效。上述辞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,522,4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8.9071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任后继续担任（董事）职务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1 月 8 日收到分管（研发二）的副总经理孟磊鑫先生递交的辞任报告，自 2026 年 1 月 8 日起辞任生效。上述辞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任后继续担任（董事）职务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 月 8 日收到分管（市场）的副总经理段玉霞女士递交的辞任报告，自 2026 年 1 月 8 日起辞任生效。上述辞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6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4194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任后继续担任（董事）职务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1 月 8 日收到分管（财务、行政及采购）的副总经理李晓红女士递交的辞任报告，自 2026 年 1 月 8 日起辞任生效。上述辞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任后继续担任（董事、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）职务。

（二）辞任原因

因公司管理架构调整需要，公司总经理徐晓文女士，副总经理曹旭光先生、孟磊鑫先生、段玉霞女士、李晓红女士辞去相关职务，辞任后继续在公司任职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辞任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(一) 本次辞任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(二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离职主要系公司管理架构调整引起，相关人员辞任后继续在公司任职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徐晓文女士的《辞职报告》

曹旭光先生的《辞职报告》

孟磊鑫先生的《辞职报告》

段玉霞女士的《辞职报告》

李晓红女士的《辞职报告》

河北鑫乐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1月8日